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7名非独立董事（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4名独立董事。

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周志江先生、李郑周先生、王长城先生、苏诚先生、周宇宾女士、沈筱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赵志毅先生、柴晓岩先生、苏新建先生、杨萱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上述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4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2、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

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6年的情形，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3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3、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对各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4、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向第七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附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志江先生：1950年10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历任湖州金属型材厂厂长、上海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先登高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湖州一亩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通衡浙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湖州南浔浔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州南浔长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周志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132,400股，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李郑周先生：1973年9月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正高级经济师、高级国际商务师。历任浙江省工业矿产对外贸易公司外销员、浙江久立集团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浙江久立不锈钢管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浙江天管久立特材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州乾诚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州久立穿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久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州久立永兴特种合金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先登高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久立特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郑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916,445股，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志江先生的外甥，且在控股股东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除上述情况外，李郑周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王长城先生：1966年10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历任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协和钢管公司下属挤压分厂厂长助理、技术副厂长、副厂长（主持工作），湖州久立挤压特殊钢有限公司工装部长、挤压分厂厂长，本公司无缝管事业部总经理、湖州乾诚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州久立供应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湖州久立永兴特种合金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长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86,9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苏诚先生：1970年9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挤压分厂技术员，生产技术厂长，协和钢管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供应部部长，湖州久立挤压特殊钢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总工程师，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兼任湖州久立永兴特种合金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久立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苏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18,7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周宇宾女士：1976年6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湖州宝钛久立钛焊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先登高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湖州一亩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周宇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实际控制人周志江先生的女儿，且在控股股东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除上述情况外，周宇宾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沈筱刚先生：1984年4月生，中国国籍，博士在读。历任本公司技术商务部科员、特殊材料部科员、副经理、经理、销售部总经理、浙江天管久立特材有限公司董事、久立特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湖州久立永兴特种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沈筱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0,5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志毅先生：1962年10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北京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高等工程师学院副院长、院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赵志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柴晓岩先生：1962年12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电站焊接与检修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监事，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产业园推进工作小组组长，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新闻发言人。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柴晓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苏新建先生：1976年11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法学教授。历任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苏新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杨萱女士：1981年6月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浙江财经大学教师。历任浙江财经大学审计员、浙江鼎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杨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

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